

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辦理「2026 名古屋亞洲運動會」游泳培訓隊及「備戰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選手邱羿臻等人國外移地訓練及參賽往返機票採購案需求規範書

壹、採購案名：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辦理「2026 名古屋亞洲運動會」游泳培訓隊及「備戰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選手邱羿臻等人國外移地訓練及參賽往返機票採購案(簡稱本案)。

貳、採購事項說明：

- 一、人數：詳見行程表(依據實際出國人數為準)。
- 二、起訖日期：如行程需求(本會有權因訓練起程異動，變更起訖日期及行程，依照實際狀況執行)。
- 三、航班需求/艙等：航班(早去晚回)、經濟艙(依實際機位取得狀況執行)。

四、行程需求：

序號	預計時程	數量	需求(1)	需求(2)	採購預算
1	115 年 7/24-8/17	8 人	去程：7/24 回程：8/17 行程往返：臺灣-美(加州)	經濟艙	新臺幣 49 萬 2,000 元
2	115 年 7/24-8/10	1 人	去程：7/24 回程：8/10 行程往返：臺灣-美(加州)	經濟艙	新臺幣 6 萬 1,500 元
3	115 年 8/10-8/17	1 人	去程：8/10 回程：8/17 行程往返：臺灣-美(加州)	經濟艙	新臺幣 6 萬 1,500 元
4	115 年 8/1-8/21	1 人	去程：8/1 回程：8/21 行程往返：臺灣-美(加州)	經濟艙	新臺幣 6 萬 1,500 元

五、其他要求：

- (一)得標廠商須代為辦理出國相關手續。
- (二)出發前須與航空公司洽談行李器材超重事宜，並爭取減免事項費用。

- (三)須派專人協助辦理出國手續並負責每一團出境通關、行李托運等手續。
- (四)行李托運需求：2件，每件23公斤。
- (五)特殊期間，各國皆須辦理相關簽證始可入境，須協助全隊人員統一辦理完成，所需費用另計。
- (六)投標廠商須於服務建議書內提出預定搭乘航班行程資訊(如早去晚回)。
- (七)本案若因故取消出國，得標廠商得列舉已辦理事項與金額辦理請款。
- (八)其他未盡事宜，得在不影響行程及經費前提下協商解決。

參、履約期間：決標翌日起至115年9月10日止。

肆、採購預算：以上合計新臺幣陸拾柒萬陸仟伍佰元整以內（含稅，以實際決標金額為準，包括含機票稅、燃油油費、機票可改可退，其各項目之金額可相互流用，依得標廠商實際決標經費表之單價及實際出國人數核實計價）。

伍、付款方式及驗收：得標廠商完成本案委辦工作事項後，30日內備妥機票開票證明(電子機票)及發票(或收據)送交本會辦理驗收。

陸、投標廠商資格：凡依法登記立案且符合旅行業管理規則規定，經交通部觀光局核准設立經營旅行業，具有辦理與本案相關項目之公司、有限合夥或行號。